

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审计署、银监会和保监会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和运行状况进行了检查和自我评价,具体报告如下:

一、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的总体情况

1、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依据为《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

2、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范围主要包括对公司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要素进行评价,贯穿了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了公司及所属的全部分支机构、子公司。

3、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评价基准日: 2011年 12月 31日。

评价程序: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由董事会授权公司审计部具体组织实施,履行了制定评价工作方案、组成评价工作组、认定控制缺陷、汇总评价结果、编报评价报告等程序。

评价方法: 在开展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工作中,评价工作组成员根据实际需要采用了个别访谈、专题讨论、实地查验和比较分析等评价方法。





二、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实施情况

(一) 内部环境

1、治理结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机制。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是公司的常设决策机构,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股东大会负责;经理层由董事会聘任,主持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其中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分别由独立董事担任。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各司其职,运作规范,不存在大股东直接干预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与大股东在业务、人员、机构、资产、财务、办公场所等方面严格分开,实现了股东所有权与公司经营权的分离,保障了公司独立运作。

2、内部控制组织架构

公司按照"健全、合理、制衡、独立"的原则,持续完善内部控制机制,建立了多层级的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并明确了各级机构应当承担的内部控制职责。

- (1)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执行董事会有关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的职能,监督、检查公司经营管理和业务运作,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监事会负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实施评价监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
- (2) 经理层。公司经理层负责建立健全责任明确、程序清晰的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建立健全有效的内部控制机制和内部控制规章,及时纠正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和问题。
- (3)各部门和分支机构。公司各单位负责人为所在单位内部控制第一责任人,负责执行具体的内部控制制度,履行一线内部控制职能,其职责包括建立本单位权责明确、相互制衡的岗位职责并针对业务主要风险环节制定业务操作流程。公司各分支机构财务工作由公司进行垂直管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核心业务骨干等关键岗位人员由公司委派。
- (4)各岗位员工。公司各岗位员工负责执行本岗位内部控制制度,认真履行岗位职责, 主动识别本岗位存在的潜在业务风险,对已发现的风险有向公司报告的责任与义务。





3、内部审计

公司审计部对董事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监事会的监督和评价。审计部根据独立履行审计监督职能的需要,配备了具备相应执业技能的3名专职审计人员。每年,审计部按照年度审计计划安排和公司经营管理及风险控制工作的实际需要,通过常规审计、专项审计及相关人员的离任审计,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执行情况、公司经营管理和经济效益情况及风险管理情况进行审计检查,对审计发现的风险隐患和内部控制中存在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并监督落实。内部审计工作涵盖了公司全部业务及经营管理当中的重要风险环节,推动了公司内部控制工作的持续健全和完善。

4、人力资源

公司坚持"以伟星文化培育人,以伟星事业凝聚人,以业绩考核人,以学习提高人"的人本管理理念和"德才兼备,以德为先"、"重表现,看发展"等用人思想,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包括人员聘用、培训、考核、晋升、薪酬、福利、辞职、辞退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对掌握公司重要商业秘密的员工离岗做了限制性规定,为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和各项业务的正常开展提供了制度保障。公司非常重视员工的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能力的提升,一方面通过加强员工的职业道德教育和开展合规培训,防范员工道德风险和违规执业风险;另一方面采用多种形式对员工进行不同层级、不同内容的业务培训,提升员工的业务水平和综合素质。同时,公司围绕"论功行赏、奖勤罚懒"管理机制,针对不同业务、不同岗位的实际情况,还制定了一系列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系统规范了公司的考核工作,有效提高了人力资源管理效率和管理水平,降低了人力资源管理风险。

5、企业文化

公司经过十多年发展,形成了具有鲜明伟星特色的企业文化。树立了"公司一切工作都必须以'可持续发展'为核心,寻求和建立一整套促进伟星长期可持续发展的保障体系,专心致志把伟星做强做大做长"的核心价值观,凸显"团结、拼搏、求实、创新"的企业精神。在伟星文化的熏陶下,全体伟星人团结一致,为实现伟星百年伟业的目标不断努力。

6、社会责任

公司以"可持续发展"为核心,以"高品质生活的支持者"为使命,专业提供环保健康产品和精致服务,不断改善人类生活空间,以"关爱和责任"为着力点,主动承担社会责任,积极维护股东、债权人和员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公平地对待所有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抱感恩之心反哺社会,在环境保护、公益事业、市政建设、新农村建设、文化教育等方面努力奉献,实现公司与社会、自然的和谐发展。





(二) 风险评估

公司高度重视对各种风险的监控,特别是对突发事件的防范,制定《突发事件处理制度》,成立应急领导小组,由公司董事长任组长,成员由高管及相关职能部门、分(子)公司负责人组成。根据公司的战略目标,全面系统地收集相关信息,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方法,按照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及其影响程度,对内部和外部风险进行全面分析、评估,实施有效的风险控制。

- 1、内部风险控制:公司的产销部、技术中心、财务部、人力资源部、信息中心等相关部门分别对生产管理、技术创新、财务管理、人力资源规划、信息化推广等方面进行监控和管理,对可能存在的内部各种风险进行归类、分析和评估,有效的应对和化解各种可能遇到的风险和困难。
- 2、外部风险控制:公司持续开展对宏观经济、行业形势及市场环境情况的分析、研究工作,因势创变,及时调整策略以应对市场的变化。公司市场部、研发部、供应部、法务部、董秘办等部门分别对经济形势、行业发展趋势、原材料价格变动、产品供求情况、技术创新方向、危机公关和危机处理等方面进行及时预警和分析,有效应对和化解各种潜在的危机和突发状况,将外部风险对公司的影响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三)主要控制措施和重点控制活动

1、内控体系下的控制措施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其四个专业委员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子(分)公司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控管理制度。2011年度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制度,进一步健全了内控管理制度,并在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经营分析和管理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预算控制、绩效考评控制等方面实施有效措施。

- (1) 不相容职务相互分离控制:公司建立了岗位责任制度,对各部门、环节制定一系列较为详尽的岗位职责分工,明确各业务的授权审批与具体经办人员分离原则,形成各司其责、相互制约的工作机制。
- (2) 授权审批控制:公司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及部门 负责人的审批权限。对于一般的日常经营活动由各部门逐级审批并将最终处理意见提交总经





理审批;对涉及重大合同、关联交易、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担保、资产抵押、委 托理财等重大事项,明确相应的审批程序及权限,超过董事长权限范围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批准。

- (3) 经营分析和管理控制:公司全面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 GB/T2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在销售与市场开发、产品研发、采购、生产、服务等各环节实行全过程标准化管理。同时建立运营情况分析制度,要求各分(子)公司及时将市场一线信息反馈到公司总部,管理层根据市场变化情况和公司生产、销售、财务等方面的信息,进行认真分析、审慎决策;并通过召开经营工作会议,及时发现问题并整改落实。
- (4)会计系统控制:公司根据《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设立财务部,并配备具有会计执业资格的从业人员,财务总监为财务会计工作的总负责人,财务部严格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以及公司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货币资金管理制度》、《票据管理制度》、《外汇核销管理规定》、《存货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在建工程管理制度》、《无形资产和递延资产管理制度》、《成本费用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财务管理制度来规范财务活动,实现会计系统的有效控制。
- (5) 财产保护控制:公司建立了财产日常管理制度和定期清查制度,由相关职能部门对公司生产和办公所需的基础设施及相应的配套设施、存货等进行登记管理及定期盘点,采取财产记录、实物保管、定期盘点、账实核对等措施确保财产安全。
- (6) 预算控制:公司实施全面预算管理制度,明确各责任单位在预算管理中的职责权限,规范预算的编制、审定、下达和执行程序,强化预算约束,将预算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纳入部门考核体系。
- (7) 绩效考评控制: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绩效考评制度,并科学地设置了考核指标体系,对公司内部各责任单位和全体员工绩效进行定期的考核和客观评价,将考评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酬和职务晋升、评优、降级、调岗、辞退的依据。公司遵循"逆水行舟,不进则退"、"无功便是过"的竞争原则和 360 度的绩效测评方法,充分凸显"论功行赏、奖勤罚懒"的内涵,激发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

2、重点控制活动

(1)对分、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根据《子(分)公司管理制度》,公司对分子公司的股权、财务、经营及投资决策、内部审计监督、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统筹管理。公司通过推荐、委派等方式产生子公司的董事、监事和经理,实现对子公司的治理监控;根据公司经营策略





和风险管理政策,督促分、子公司建立起相应的经营计划、风险管理程序;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要求分、子公司派专人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并及时向董秘和董秘办报告与其相关的信息;并通过定期取得分、子公司的月度、季度报告,及时了解、掌握其经营情况。

- (2)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小企业板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主体和交易原则、关联方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信息披露原则及关联交易价格等内容作出了具体规定。公司依法严格对关联交易进行认定和审议,能够保证所有关联交易不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并依法按照监管要求及时对关联交易情况进行披露。2011年公司关联交易合法、合规,均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对金额在30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
- (3) 对外担保的内部控制。为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公司在《公司章程》以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对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决策程序、被担保方的资格、信息披露、法律责任等方面作了详细规定,严禁所属各单位自行对外担保,严格控制担保风险。报告期内,公司除了为全资子公司上海伟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外,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进行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
- (4)募集资金的内部控制。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规定了严格的募集资金使用审批程序和管理流程,保证募集资金按照招股说明书所列资金用途使用,按项目预算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董事会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负责,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行使监督权。公司财务部具体管理募集资金的核算,审计部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 (5) 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内控制度,公司在对外投资的投资类别、投资对象以及决策程序和权限等方面作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审慎原则,通过前期的全面考察和调研,形成详细的可行性分析报告,并提交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讨论,再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 (6)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根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相关制度和规定,公司明确了应披露信息的范围和内容,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的编制、审议、披露程序,并规定重大事件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程序及保密与处罚措施等。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公司明确了内幕信息和知情人的范围、内幕信息





保密管理、内幕信息知情人备案管理等事项。报告期内公司扎实做好日常信息披露工作,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同时加强对内幕信息的管理,尽量将知情人控制在较小的范围内,并签署相关保密协议,没有出现内幕信息泄漏和利用内幕信息违规交易等情形。

(四) 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信息的沟通、汇报制度,明确了相关部门对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公司通过财务会计资料、经营管理资料、调研报告、行业统计资料、市场调查等渠道获得内部信息;通过加强与业务往来单位、行业协会、科研机构、高等院校、中介机构以及监管部门等联系以及通过市场调查、网络传媒等渠道,及时获取外部信息。对于收集的相关内外部信息,由相关部门进行合理筛选、核对、分析和整理,然后将有效信息及时通过公司网站、内部资料与刊物等载体进行沟通与反馈。

同时,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网络体系,配备了全套网络设备,采用信息化系统包括 ERP 系统、财务管理系统、人力资源管理系统等软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进行管理,充分发挥 信息技术在管理沟通中的作用。公司信息中心负责对信息系统进行开发与维护。报告期公司 信息中心重点对供应链、生产管理系统进行了升级改造,促进了内部信息的集成与共享。

(五)内部监督

公司建立了多层级的内部监督组织体系,并明确了各级机构应当承担的监督管理职责。公司监事会负责对公司财务状况以及董事会、董事及高管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和风险管理工作。公司审计部在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严格按照《内部审计制度》,独立行使监督和评价职能,对公司生产经营各环节和分、子公司的财务收支及经济活动进行审计、检查和监督,对重要岗位人员离职进行离任审计。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主动、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占用等情况进行核查、监督并发表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上述内部监督机制运作良好,公司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部和独立董事有效发挥监督作用,保证了公司规范、高效、稳健经营。

三、内部控制的缺陷及整改计划

公司对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所有方面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了自我评价,公司现有内部控制制度基本能够适应公司管理的要求,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存在重大缺陷。但随着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变化、产业政策的调整、政策法规的逐步完善以及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和管理要求的提高,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可能会发生变化,公司应该从以





下几个方面着手不断加强内部控制:

- 1、继续加强对最新出台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学习和培训,进一步增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广大员工的风险防范意识与能力,并根据需要及时对内部控制制度进行修订和补充。
- 2、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的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环境体系建设,细化 关键部门的岗位职责,进一步完善会计核算相关的内控制度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从而提升 整体内部控制体系的全面性、系统性和高效性。
- 3、加强风险评估体系建设,设定更为系统的控制目标,利用信息技术全面持续收集信息,准确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健全预警机制,防范突发事件发生,有效控制和化解风险。
- 4、进一步加强审计部的力量,对内部控制建立与运行情况进行全面、持续、细致的日常监督检查;同时有针对性地加强内部控制重要方面的专项监督检查。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评价机制,及时发现内控缺陷并加以改进。

四、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有效防范和控制经营风险,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2011年度,公司的内控管理体系在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能够得到有效执行,在分(子)公司管理、重大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信息披露等重点控制事项方面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有效防范和控制了经营风险的发生。公司的内部控制在总体上是有效的,公司的内控制度不存在重大缺陷,实际执行中亦不存在重大偏差。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2年3月14日

